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

校办教〔2018〕10号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郑州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工作 合格评估推进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郑州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推进方案》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8年4月9日

郑州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推进方案

根据教育部评估中心《2018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参评学校时间安排》，我校2018年11月将接受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为强力推进各项评建工作，确保合格评估顺利通过，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教高厅[2011]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牢牢把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工作方针，以“促进经费投入，促进条件改善，促进管理规范，促进质量提高”为重点，坚持内涵式发展，充分调动各职能部门、教学单位的能动性，深入扎实地做好本科教学工作，不断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全面提高学校的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确保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为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组织机构

（一）领导小组

根据人员和分工变动情况，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领导小组调整如下。

组 长：赵 健 孙先科

常务副组长：刘济良

副组长：弓 民 李树生 蒋丽珠 孔 青

贾敏仁 陈 新 姜现钊 盛 宾

成 员：校内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主要职责：

负责全面领导、组织实施各项评建工作，确保评建工作顺利
进行，确保学校顺利通过评估；明确评建工作思路，制定评建工
作措施，定期召开工作会议，研究解决评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决策评建工作重大事项；审定评建方案、自评报告、整改方案等
重要文件；督促并组织完成评建各阶段的主要工作任务；解决、
处理评建过程中的其他重要问题。

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刘济良（兼）

常务副主任：徐明成

副主任：吕跃森 陈光磊

主要职责：负责与教育部、评估中心及省教育厅等上级部门
和有关专家对接联系有关评估事宜；负责协调各评建专项组、各
单位开展评建工作；负责协助解决评建工作中的困难及问题，向
学校评估领导小组汇报评建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反馈意见；按照评
估领导小组的安排完成各项评建工作。

评建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材料数据组、报告撰写组三个
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

组长：徐明成

成员：陈光磊 汪 鹏 吕国宁

主要职责：负责与教育部、评估中心及省教育厅等上级部门和有关专家对接联系有关评估事宜；负责协调各评建专项工作组、各单位开展评建工作；负责协助解决评建工作中的困难及问题，向学校评估领导小组汇报评建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反馈意见；按照评建办公室的安排完成各项评估工作。

2. 材料数据组

组长：吕跃森

成员：冯红岩 刘 珂 申梓刚 李贞贞 焦君瑞

范国锋 安 静

主要职责：负责学校上报数据审核和数据分析；负责学校评估材料的归档收集，专家案头材料准备；负责统筹各学院试卷、论文等备查材料及专家实地考察实践基地准备；按照评建办公室的安排完成各项评估工作。

3. 报告撰写组

组长：徐明成 王志军

成员：申海龙 李正超 于 浩 蒋保伟 杨运强

毛利丹 李道永

主要职责：起草、修改完善学校自评报告；起草、修改校长报告及其他领导讲话；负责制作学校汇报 PPT 及其他相关材料；负责审核各学院汇报 PPT 及其他相关材料。

（二）成立专项工作组

根据观测点及工作内容，成立专项工作组，各专项组组成人员及主要职责如下：

1. 观测点专项一组

责任领导：赵 健 孙先科

责任人：发展规划处负责人、党政办负责人、教务处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1.1.1 学校定位与规划，1.2.1 领导能力，1.2.2 教学中心地位。

2. 观测点专项二组

责任领导：弓 民

责任人：宣传部负责人、学工部负责人、团委负责人、思政部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2.2.1 师德水平，4.3.3 社会实践，6.1.3 校园文化活动，7.1.1 思想政治教育，7.1.2 思想品德。

3. 观测点专项三组

责任领导：蒋丽珠

责任人：科研处负责人 教务处负责人 就业指导中心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1.3.2 产学研合作。

4. 观测点专项四组

责任领导：孔 青

责任人：人事处负责人、财务处负责人、资产管理处负责人、网络管理中心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2.1.1 生师比，2.1.2 队伍结构，2.2.1 师德水平，2.3.1 培养培训，3.1.1 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3.1.2 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3.2.1 教学经费投入，6.2.1 组织保障。

5. 观测点专项五组

责任领导：贾敏仁

责任人：就业指导中心负责人、招生办公室负责人、图书馆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3.1.2 图书资料和校园网建设与利用，6.2.1 组织保障，6.2.2 学生服务，7.4.2 社会评价，7.5.1 就业率，7.5.2 就业质量。

6. 观测点专项六组

责任领导：刘济良

责任人：教务处负责人、公艺部负责人、体育学院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

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1.3.1 人才培养思路，2.2.2 教学水平，2.3.1 培养培训，3.1.1 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4.1.1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4.1.2 培养方案，4.2.1 教学内容与课程资源建设，4.2.2 课堂教学与学习评价，4.3.1 实验教学，4.3.2 实习实训，4.3.3 社会实践，4.3.4 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5.1.1 结构与素质，5.2.1 规章制度，5.2.2 质量控制，7.2.1 专业基本理论与技能，7.2.2 专业能力，7.3.1 体育与美育，7.4.1 师生评价。

7. 观测点专项七组

责任领导：陈 新

责任人：基建处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3.1.3 校舍、运动场所、活动场所及设施建设与利用。

8. 观测点专项八组

责任领导：盛 宾

责任人：学生处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所属观测点综述及自评、校级支撑材料收集与整理，对照要求，梳理、查找存在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确保以下观测点达到合格标准：6.1.1 政策与措施，6.1.2 学习氛围，6.1.3 校园文化活动，6.2.1 组织保障，6.2.2 学生服务。

9. 宣传组

责任领导：弓 民

责任人：宣传部负责人、学工部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制订迎评促建宣传工作方案；校园网站及新媒体平台建设及规范管理；负责校园文化建设、文明创建及评建氛围营造；负责开展校内宣传，组织媒体报道；负责制作郑州师范学院形象宣传片。

10. 专家校内、校外考察组

责任领导：李树生

责任人：党政办负责人、教务处负责人、就业指导中心负责人、基建处负责人、后勤处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专家校内考察线路规划、考察点及校园环境建设与美化；负责校外实习基地、用人单位遴选、培训及走访。

11. 专家访谈、座谈会培训组

责任领导：盛 宾

责任人：人事处负责人、学生处负责人、团委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制定合格评估专家访谈、座谈会培训方案；负责专家访谈、座谈会的人员培训工作；负责整理、收集、分发和归档培训资料。

12. 督查组

责任领导：姜现钊

责任人：纪委负责人、党政办负责人、组织部负责人、统战部负责人

主要职责：负责督查教育教学管理制度的执行以及教风、学风建设情况；负责督查各单位评建工作进展和人员工作状态，督查评建工作各阶段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负责各单位评建工作的考核与评价，表彰先进，推介工作亮点，推进评建工作顺利实施，确保评建工作进程和实效。

13. 各教学单位评建工作组

责任领导：联系各教学单位校领导

责任人：各教学单位院长（主任）、党总支书记（副书记）

主要职责：负责贯彻落实学校评建工作部署，完成相关工作；负责制定本单位评建工作方案及阶段工作计划、措施，及时检查评建任务落实情况；负责本单位教学档案及评估材料（含支撑材料）的汇集、整理及文字撰写工作，确保按时向学校提供所需资料的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做好本单位试卷、论文等有关备查材料的收集整理工作，确保材料无差错；负责本单位师生员工的迎评宣传，并做好迎接评估的准备工作；负责完成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工作要求

1. 今年是我校的迎评促建年，全校师生员工要牢固树立教学中心地位，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投身到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迎评工作中去，打好打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这场硬仗，推动学校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2. 各职能部门、教学单位都要以评建工作大局为重，部门之间要相互支持，加强协作，积极配合，主动完成评建任务，杜绝

相互推诿现象。

3. 各工作组按照本方案要求，制定本工作组工作方案，把任务落实到人，责任到人，明确完成任务的时间节点，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4. 建立评建工作例会制，各工作组每月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取得的成效，以及后续工作需要解决的问题和建议。

5. 督查组介入评建工作全过程，有效开展督查工作，并根据学校绩效考核以及《评建工作奖惩办法》进行考核和奖惩。

主送：校内各学院

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8年4月9日印发
